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九、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承担农业农村相关财政专项和重大建设项目规划论证，以及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初步设计与概算等的评审评估工作；承担农业农村投资和重大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评价工作；承担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平台开发运维工作，开展农业农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监测监管，承担部直属单位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农村投资重大政策研究，承担农业农村投融资信息统计分析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农村投资管理方法制度研究工作。承办农业农村投资项目技术标准体系构建、定额标准编制和行业标准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财政资金撬动金融社会资本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相关支撑服务工作；承担农业农村投资管理业务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和技术交流；组织开展农业系统勘察设计、建设监理、工程咨询、工程造价等单位与个人执业资格管理；承担中国工程咨询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农业农村分会管理工作。

(二) 机构设置：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内设 10

个处室，包括办公室、财务处、投资分析处、质量标准处、合作交流处、项目评审一处、项目评审二处、绩效评价一处、绩效评价二处和信息处。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8.9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4,350.4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232.76
四、事业收入	3,625.95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65.00		
本年收入合计	4,359.93	本年支出合计	4,88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0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3.56		
收 入 总 计	4,883.49	支 出 总 计	4,883.49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款 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结转资 金	政府性 基金预 算结转 资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结 转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资 金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 收入	附属单 位 上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金额	其中：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4,883.49	23.56	3.56				20.00	4,359.93	668.98			3,625.95					65.00	5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24	30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24	300.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00	3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20	220.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04	43.04				
213	农林水支出	4,350.49	4,003.43	347.06			
21301	农业农村	4,350.49	4,003.43	347.06			
2130104	事业运行	4,350.49	4,003.43	347.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76	232.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76	232.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00	174.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96	7.96				
2210203	购房补贴	50.80	50.80				
	合 计	4,883.49	4,536.43	347.06			

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8.98	一、本年支出	672.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8.98	（一）农林水支出	627.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3.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72.54	支 出 总 计	672.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776.07	516.07	624.07	280.57	343.50	624.07	-152.00	-19.59%	108.00	20.93%
21301	农业农村	776.07	516.07	624.07	280.57	343.50	624.07	-152.00	-19.59%	108.00	20.93%
2130104	事业运行	516.07	516.07	624.07	280.57	343.50	624.07	108.00	20.93%	108.00	20.93%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60.00						-260.00	-10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9	44.99	44.91	44.91		44.91	-0.08	-0.18%	-0.08	-0.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9	44.99	44.91	44.91		44.91	-0.08	-0.18%	-0.08	-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4	33.44	33.44	33.44		33.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9	2.89	2.81	2.81		2.81	-0.08	-2.77%	-0.08	-2.77%
2210203	购房补贴	8.66	8.66	8.66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821.06	561.06	668.98	325.48	343.50	561.06	-152.08	-18.52%	0.00	0.00%

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5.48	275.48	
30101	基本工资	230.57	230.57	
30102	津贴补贴	11.47	11.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44	33.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50.00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3	咨询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2.00
	合 计	325.48	275.48	50.00

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无使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无使用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2024年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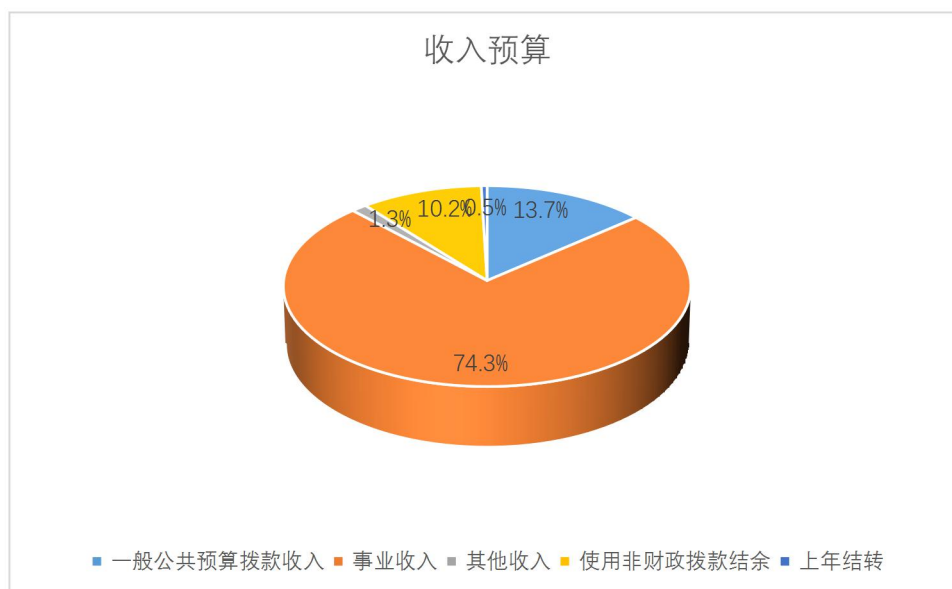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收支总预算 4883.49 万元。收入包括：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是：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以及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精神，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和部一号文件部署要求，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紧紧围绕“两确保、三提升、两强化”，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破后立，聚焦部党组“一体两翼”总的工作布局，牢牢抓住事业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以提高政府投资效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认真落实党建融合化、业务数字化、同业差异化、管理流程化、成果标准化、队伍专业化的单位发展理念，持续开创传统财政资金管理业务新境界，着力打造农业农村投融资新生态，积极开拓乡村振兴资金管理新赛道，全面完成单位事业发展中期规划确定的目

标任务，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做出新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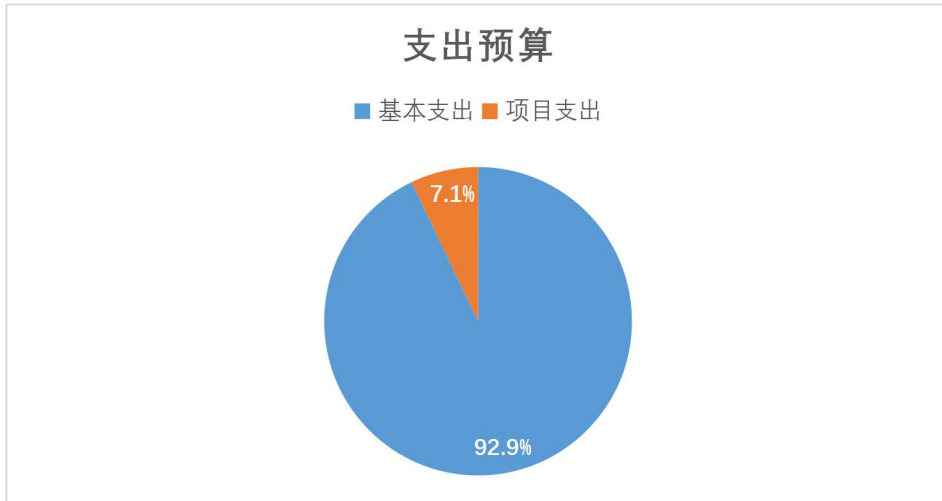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4883.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8.98 万元，占比 13.7%；事业收入 3625.95 万元，占比 74.3%；其他收入 65 万元，占比 1.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00 万元，占比 10.2%；上年结转 23.56 万元，占比 0.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488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36.43 万元，占比 92.9%；项目支出 347.06 万元，占比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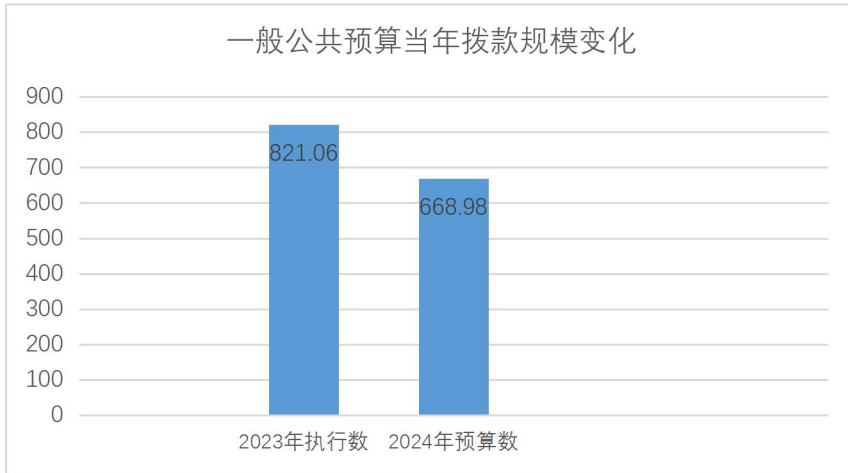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2.54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668.9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3.56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 627.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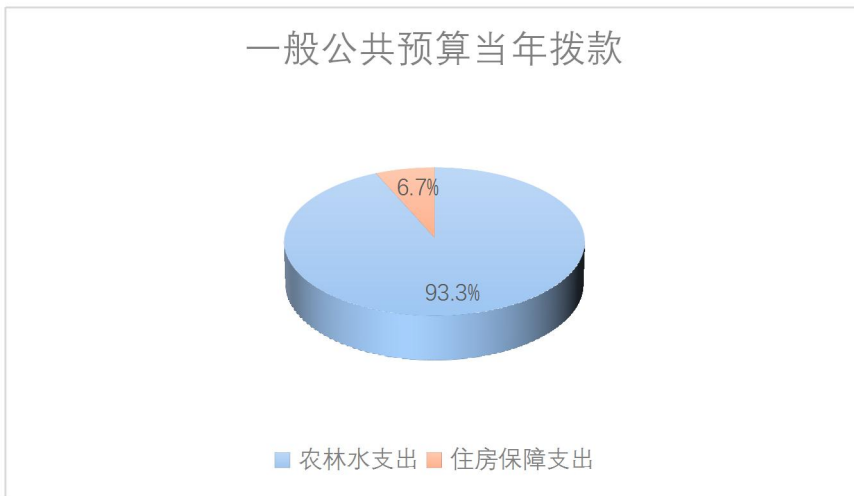
（一）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68.98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52.08 万元，降低 18.52%。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信息平台运行维护等支出需求。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68.98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624.07 万元，占比 93.3%；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万元，占比 6.7%。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24.07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08 万元，增长 20.93%。主要是农业农村部重大信息平台运行维护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108 万元。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 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60 万元, 降低 100%。主要是 2023 年安排基建项目 260 万元, 2024 年未安排。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33.44 万元, 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2.81 万元, 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0.08 万元, 降低 2.77%。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8.66 万元, 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5.4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75.48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日常公用经费 50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 与 2023 年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

额 380.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61.08 万元。

九、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重大信息平台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述。随着国家不断加大农业农村投资力度，农业项目逐年增多，管理要求不断提高，管理方式逐渐变化，管理任务日益繁重，迫切需要建立一个功能齐全、手段先进、协同互联的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平台，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和监管能力，丰富监管手段，提升农业农村投资管理服务水平 and 决策水平。同时，原农业部在信息化建设方面要求“每个行业或领域原则上只支持一个综合性业务应用系统”，不断开展部内不同行业或领域各类信息系统的优化整合，加强信息资源共享。针对上述情况，原农业部发展计划司经统筹谋划，于 2015 年底决定设立“农业建设项目管理平台（现已更名为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项目，在满足新时期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服务工作需要的同时，整合升级部内多个项目管理相关信息系统，强化农业农村投资信息化管理手段，建设一个功能齐全、上下业务协同、信息互联互通、共享高效的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总投资为中央预算内投资 2849 万元，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竣工验收，在我部农业农村投资管理工作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支撑保障作用。

（二）立项依据。平台是农业农村部第一个且唯一的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信息化平台，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中央预算内投资农业建设项目资金、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农村部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农业农村社会资本投资项目资金、部系统老旧小区项目资金等。作为承担我部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的公益职能系统，平台目前已成为该项工作所必需的业务系统，在我部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方面发挥着巨大的支撑保障作用，提供7×24小时不间断应用服务。平台软硬件系统庞大，任何一方面出现问题都将影响平台整体运行。随着平台应用业务系统逐渐增多，积累的数据量不断增大，其价值和影响力也越来越大，更易成为网络攻击目标，平台的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必须得到有效保障。为保障平台正常稳定运行，充足的运维费用保障成为关键，依据《农业农村部重大信息平台运行维护专项经费管理办法》（农办财〔2018〕78号），我们申请了农业农村投资项目管理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

（三）实施方案。平台是一个用户数量众多、分层级管理并面向全国的农业农村投资管理综合应用系统，在日常运维工作中，平台用户咨询、问题处理、数据维护、后台管理、硬件维护、网络安全及数据安全等方面均配备专人负责，按照运维工作计划开展全年各项运维工作。

1.成立专门的组织管理部门

工程中心成立信息处作为平台运维费项目管理部门，专门负责平台运维工作。信息处组织平台软硬件运维、安全测试和监理等单位，全面开展平台日常运行管理、软硬件维护和网络安全维护等工作。

2.明确运维管理内容

①用户咨询。解答平台全国各级用户问题咨询及相关操作指导。

②硬件设备管理维护。对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存储设备等运行状况进行监控和维修。

③基础软件管理。对各种应用支持软件如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基础软件进行监控管理、升级，以及问题处理等。

④数据/存储/容灾管理。对平台系统和业务数据进行统一存储、备份和恢复，以及平台数据处理运维等。

⑤安全维护。包括平台日常网络安全管理、网络攻击防护、平台程序漏洞修复、上线程序测试、平台网络安全加固、入侵防御检测、平台等级保护测试，以及公安部组织的年度网络安全攻防演练、节假日网络安全执班执守等工作。

⑥平台应用功能拓展完善。完成平台功能拓展完善、性能优化需求分析、整理，按部里工作要求开发新功能，组织完成开发、测试、验收等工作。

⑦后台管理。完成各类用户功能权限分配、账户管理、平台运行参数设置等。

⑧平台运行监控。安排专人对平台运行状况进行监控，及时完成问题反馈、故障排除、软硬件维修等工作。

⑨平台应用培训。负责对全国用户开展业务应用系统培训等。

3.运维工作计划

①运维服务招标采购。1至5月份完成。

②软件运维。6至12月份，完成平台软件开发性维护、通用软件维护等工作。

③硬件运维。6至12月份日常进行，每月到国家农业数据中心巡检硬件设备。

④安全运维。6至12月份完成，一是日常进行网络安全巡检；二是按部里统一要求进行网络安全应急演练；三是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网络安全测评等。

⑤其他运维。6至12月份完成，保障平台语音电话、短信服务、平台在工程中心的操作终端网络通讯正常，及时解答用户咨询问题，完成技术人员技术培训等。

（四）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下达平台运维费项目支出预算347.06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43.5万元，上年结转3.56万元。

（五）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部重大信息平台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农业农村部 125			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7.0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343.50			
	上年结转			3.5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通过完成平台软件运维(包括开发性维护和通用软件维护)相关工作, 实现平台功能进一步完善的目标, 取得平台服务功能显著提高的效果。</p> <p>目标 2: 通过完成硬件维护, 保障平台服务器、网络、存储备份等设备正常运转。</p> <p>目标 3: 通过安全维护, 确保平台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p> <p>目标 4: 通过数据运维, 完成各业务子系统数据加工、处理, 确保平台数据更加完善。</p> <p>目标 5: 通过其他维护事项, 及时解答平台用户咨询问题, 保障平台服务运维操作终端、远程控制服务器等网络通讯以及平台语音电话通畅等, 达到平台运维保障能力显著提高的效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方向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度项目数	≥	1500	个	10
			年度新增用户数量	≥	2000	个	5
			系统运行维护数量	≥	85	套	5
			年度访问量	≥	150000	人次	10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合规完成			5
		系统平台稳定运行天数	≥	360	天	4	
		故障修复点	≤	4	小时	5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	30	分钟	3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	1	小时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业农村投资管理提供支撑		有力支撑		40	

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部重大信息平台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单位名称	农业农村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7.06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343.50			
	上年结转	3.56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通过完成平台软件运维(包括开发性维护和通用软件维护)相关工作,实现平台功能进一步完善的目标,取得平台服务能力和用户满意度显著提高的效果。</p> <p>目标 2: 通过完成硬件维护,保障平台服务器、网络、存储备份等设备正常运转。</p> <p>目标 3: 通过安全维护,确保平台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p> <p>目标 4: 通过其他维护事项,及时解答平台用户应用咨询问题,保障平台服务运维操作终端、远程控制服务器等网络通讯以及平台语音电话通畅等,达到平台服务能力显著提高的效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度项目数	≥1500 个	10
			年度新增用户数量	≥2000 个	5
			系统运行维护数量	≥85 套	5
			年度访问量	≥15 万人次	10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合规完成	5
			系统平台稳定运行天数	≥360 天	4
			故障修复点	≤4 小时	5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30 分钟	3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1 小时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业农村投资管理提供支撑	有力支撑	4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反映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业农村、农村社会事业等方面的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